



INVOICE

Project I 中醫診所設計專案
上睦中醫診所

2026/05/27

Item	Description	Price
第一張合約	尾款為15000 (總額為30000)稅金為1500	16,500
第二張合約	總額為9500含稅為9975	9,975
廁所立牌	蝦皮購買	466
黑色電鍍立體字	床上號碼共四個	128
第二次個人名片印製	頂級象牙卡打凸共五盒	1,400
壓克力立牌	開業前臨時使用	200
備註	實體施工及實體施作於樺果廣告公司報價請款	
	總價	28,669
	稅金	已含稅
	含稅總計	28,669

付款資訊

台新商業銀行 812 台中分行
帳號：2007-01-0000-4837
戶名：鮭魚設計有限公司

1. 設計製作行程

- 1.1 設計製作起始日為確認匯款隔日。乙方將於收到第一期款項後的3個工作日內，列出詳細流程並與甲方確認後開始執行。
- 1.2 頁面確認無誤後，甲方需簽訂『設計確認同意書』，作為階段性成果的正式確認。
- 1.3 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導致專案遲延，乙方可根據實際情況調整工作進度，並在重新確定的時程內完成專案。
- 1.4 如因甲方提供之素材或確認延遲導致進度受影響，乙方將根據實際情況調整交付日期，並確保雙方合作順利進行。

1.5 設計稿修改次數依上方報價規範。甲方可在每次收到設計稿後，於 7 個工作日內提出具體修改意見。
若超過規範修改次數，乙方有權對每次額外的修改需求收取額外費用（具體費用根據修改的範圍和複雜度另行協商）。

2. 延遲處理之條款

甲方延遲確認與延誤管理費用

若甲方未在七日內確認設計稿，且未提出任何修改意見，乙方有權視該階段已完成，並根據合約要求收取相關款項。
若因甲方七日內未確認稿件而導致整體進度受到影響，乙方有權對延誤的時間進行評估，並根據延誤時間收取額外的延誤管理費用（以每日計算，每日為合約未稅金額之0.5%）。
若甲方超過 15 個工作日未確認且無合理解釋，乙方有權單方面終止合約，並保留對已完成工作收取費用的權利。

乙方延遲提交稿件的處理措施

乙方應在與甲方確認的進度計畫內完成各階段的設計稿提交。若乙方未能按時提交設計稿，乙方應提前至少 3 個工作日向甲方告知延遲的原因及新的提交日期。
若因乙方原因導致設計稿件延遲超過 7 個工作日，甲方有權要求減少當期的 5% 作為延遲補償費。

3. 契約之終止

- 3.1 本合約應繼續有效，除非到期或依本條款終止之。終止合約之通知應以書面方式進行。
- 3.2 甲乙雙方有權於下列情況下終止本合約：
- 違反著作權法或其他智慧財產權法令。
 - 未經他方同意而將本合約下之權利義務轉讓給第三方。
 - 甲乙雙方因破產、營業轉讓或其他重大變革，導致無法履行本合約。
- 3.3 終止合約的通知應以雙方簽約地址為準，且通知之效力自書面發出後三日視為生效。
-

4. 著作權

- 4.1 乙方保證本合約項下的設計具有原創性，且不侵犯他人之智慧財產權，若因此導致任何糾紛，乙方將承擔全部責任。
- 4.2 甲方需確保其提供的素材不侵犯他人之智慧財產權，若因甲方提供的素材產生任何智慧財產權糾紛，責任由甲方承擔。
- 4.3 合約期間內，乙方保有設計的著作權與版權，甲方在支付全部設計費用後，擁有該設計的版權與使用權，但乙方保留作品展示權。
- 4.4 本公司所有使用的圖片均為合法取得且擁有版權，若甲方提供素材或圖片，甲方應確保其擁有該素材的合法版權，並承擔因該素材或圖片引起的任何版權糾紛及法律責任。
-

5. 保密條款

- 5.1 甲方為專案實施所需，除乙方特別聲明不能對外公開的部分外，可將資訊告知專案相關人員，該行為不視為違反保密約定。
- 5.2 乙方需對本案相關資料、素材、設計內容及設計稿件進行妥善保管，並對有關人員進行有效管理，資料不洩漏給第三方。
- 5.3 乙方如因未妥善履行保密義務而洩密，甲方有權解除契約，並可要求相關損害賠償。

甲方

公司名稱：

負責人：

地址：

電話：

乙方

公司名稱：鮭魚設計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郁智

地址：台中市北屯區太順二街119號2F

電話：0921-381504